

经济运行稳步复苏 韧性活力有待夯实

—前三季度湟中区国民经济运行分析

今年以来，全区上下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关于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部署要求，以稳中求进为工作总基调，全力以赴抓项目建设，全区经济运行形势稳中加固、量质齐升，呈现出产业稳步发展、生产需求逐步扩大、市场活力有效提升、营商环境持续优化、质量效益明显提升，民生福祉不断改善，经济运行呈现总体平稳、稳中向好发展态势。

一、看总体，经济稳定态势巩固

从经济总量和增速来看：2021年前三季度，全区实现生产总值129.8亿元、增长11.8%，两年平均增长4.7%。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9.5亿元、增长4.9%，两年平均增长5.3%；第二产业增加值65.6亿元、增长21.6%，两年平均增长6.8%；第三产业增加值44.7亿元，增长2.5%，两年平均增长1.4%。

从三次产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看：第一产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6.7%，拉动经济增长0.8个百分点；第二产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85.4%，拉动经济增长10.1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7.9%，拉动经济增长0.9个百分点。

二、看供给，产业基础支撑良好

（一）农业稳产保供基础扎实。前三季度，全区实现农

林牧渔业总产值 32.6 亿元、增长 4.9%，两年平均增长 5.3%，比上半年加快 1 个百分点。畜牧业生产稳步提升，全区牛存栏 13 万头，出栏 12.4 万头、增长 25%；羊存栏 46.1 万只、增长 46%，出栏 22 万只、增长 40.3%；猪存栏 11.2 万头、增长 46.5%，出栏 6.7 万头、增长 18.6%。农产品产量稳定增长，肉类总产量 2.4 万吨，同比增长 31.2%；蔬菜产量 21.1 万吨，与上年持平。

（二）工业生产增势强劲。前三季度，全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31.1%，增速比上年同期加快 27.3 个百分点，两年平均增长 16.5%。地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产销率 99.81%，同比增加 1.3 个百分点，其中区属企业实现产销率 108.92%，较甘河园区企业产销率高 9.48 个百分点。

（三）服务业生产稳步恢复。前三季度，全区住宿和餐饮业增加值增长 13.5%，两年平均下降 14.7%；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增长 21.5%，两年平均增长 14.7%；房地产业增加值下降 0.8%，两年平均增长 2.3%；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增长 45.3%，两年平均增长 11.6%；金融业增加值增长 2.5%，两年平均增长 2.3%；其他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0.9%，两年平均增长 0.7%。其中，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下降 4.2%，非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2.4%。

三、看需求，发展后劲不断增强

（一）企业效益持续向好。前三季度，全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 47.2 亿元，与去年同期利润总额减少 4.8 亿元相比，利润大幅增加。

(二) 投资增速排序较高。前三季度，在库项目同比减少，受房地产投资影响区属投资同比下降 5.1%，但增速居市属区县第四位。统计库中在建项目 200 个，同比减少 3 个，主要是 5000 万元以上项目减少 3 个。

(三) 消费市场稳定恢复。前三季度，全区累计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8.04 亿元，同比增长 10.8%，比上年同期回升 35.2 个百分点，两年平均下降 8.5%。城镇消费好于乡村，城镇消费品零售额 10.9 亿元，增长 11.7%；乡村消费品零售额 7.12 亿元，增长 9.4%。限下比重高于限上，限额以上企业实现消费品零售额 0.026 亿元、增长 59.3%，仅占全区零售额的 0.2%；限额以下单位实现消费品零售额 18 亿元、增长 11.5%，占全区零售额的 99.8%，限额以下单位是推动全区消费品零售额增长的主力军。

(四) 企业纳规入统情况较好。大力开展准“四上”企业核查工作，截至 9 月底，全区在库“四上”企业 138 户，较上年净增 16 户、增长 8.9%。其中：服务业增加 4 户、投资增加 4 户、建筑业增加 5 户、工业增加 3 户。按属地原则对 52 家企业相关指标和经营情况进行核查和实地走访，调研企业经营发展情况，确定年底有望入规的准“四上”企业 6 家。其中工业 4 家、服务业 2 家。

四、看民生，各项福祉持续提升

(一) 农村居民收入增长加快。前三季度，全区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6351 元，增长 6.1%，增速同比增加 2 个百分点，两年平均增长 5.1%；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0699

元，增长 12.5%，增速同比增加 5.9 个百分点，两年平均增长 9.5%。

(二) 民生保障有力有效。前三季度，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31.7 亿元，增长 0.2%。其中，民生领域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26 亿元，占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的 81.9%。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增长 10.7%，住房保障支出下降 13.3%，社会保障和就业增长 19.8%。全区基础设施投资增长 %，占县属投资的比重为 %。

五、看要素供给保障有力

(一) 交通运输加快恢复。前三季度，全区公路完成货运量同比增长 9.6%，比上年同期加快 16.2 个百分点；完成旅客周转量增长 81.5%，比上年同期加快 124.9 个百分点。

(二) 金融存贷增势平稳。9 月末，全区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存款余额 153.7 亿元，较年初增加 4.9 亿元，同比增长 1.6%，其中，住户存款 114.5 亿元，增长 1.6%。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 107.4 亿元，较年初增加 12 亿元，增长 19.6%，其中，中长期贷款 26.2 亿元，增长 7%。

六、与区县对比

从发展质量和增速方面将我区与市属 7 个区县进行对比，考核七项经济指标中，湟中占第一位的 2 项、第二位的 2 项、第三位的 1 项、第四位的 1 项、第七位的 1 项。

(一) 与西宁市当年平均水平相比，处于全市中上游水平。前三季度，全区大部分指标增速处于全市中上游水平，有 4 个指标增速高于全市平均水平：地区生产总值高全市

平均水平 0.1 个百分点，第一产业增加值高 0.8 个百分点，规上工业增加值高 6 个百分点，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高 2.3 个百分点，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持平。地区生产总值和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居第 1 位，第一产业增加值和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居第 2 位，固定资产投资居第 4 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居第 3 位。

(二) 与西宁市两年平均增速比较，大部分指标增速处于中下游水平。两年平均增速除了地区生产总值高 0.1 个百分点、第一产业增加值高 0.8 个百分点、规上工业增加值高 6 个百分点外，第三产业增加值、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两年平均增速均分别低于全市 1.4 和 9.1 个百分点。

(三) 从人均财政收入水平比较，在区县中处劣势。湟中区人均财政收入 631 元、在区县中最低，最高的城西区人均财政收入达 3232 元、是我区的 5.1 倍，收入较高的城中区 2230 元、是我区的 3.5 倍；收入较低的大通县和湟源县分别比湟中高 1258 元和 337 元。

(四) 从人均可支配收入相比，收入在区县中最低。前三季度我区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5567 元、在区县中最低，最高的城西区收入已达 30566 元、是我区的 1.96 倍，较低的湟源县收入达 17196 元、高出我区 1629 元。

七、经济发展存在的问题

(一) 经济增长新动力仍显不足。我区经济拉动增长的动力因素单一。从近几年的经济发展趋势可以看出，全区地区生产总值增长主要靠第二产业拉动（前三季度第二产业占

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 51%，而工业在第二产业增加值中比重达 85%），保持快速稳步增长的难度加大。全区各项经济指标连续多年保持了高速增长的发展态势，随着基数的不断增大，经济继续保持快速稳步增长的难度越来越大。

（二）第三产业支撑经济增长后劲乏力。前三季度，全区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 2.5%，低于全市 4.1 个百分点，增速在区县中最低，城乡居民收入比（以农村为 1）由上半年的 1.89 调整为三季度的 2.46，收入差距逐步扩大。由于受房地产企业贷款收紧，现有服务业企业总体规模偏小，受疫情影响旅游景区关闭，疫情反复对旅游、住宿、餐饮造成一定影响，加上消费方式受新型消费方式冲击和常住人口外流严重制约全区第三产业高质量发展。

（三）房地产交易持续下滑影响经济增长。受居民消费意愿影响房地产交易持续下滑，疫情后居民对大宗消费趋于谨慎，商品房销售动力严重不足。前三季度商品房销售面积同比下降 18.7%，据此核算房地产业增加值下降 0.8%，在经济规模中比例降至 1.5%。

（四）企业培育成效欠佳。今年以来，批零住餐没有新企业入库统计，5 家建筑业企业同期基数较高，年底有望新增入库的 4 家工业和 2 家服务业企业规模都偏小，新增力量仍显单薄，拉动作用不明显，对经济增长贡献不足。

八、建议

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各行业职能部门的共同努力下，虽然前三季度 GDP 增速 11.8%，在全市排第一位，但经

济稳定增长的基础仍不稳固、不均衡，特别是消费市场恢复较慢，经济增长后劲不足，转型发展任务艰巨，加之上年四季度基数逐月抬高，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各有关部门要紧紧围绕区域经济指标分解任务、攻坚克难，积极主动服务企业，帮助解决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实际困难，为企业排忧解难。同时，我局积极做好数据监测，加强统计业务培训，与相关部门共同努力，完成各阶段的目标任务。

(一) 继续发展现代农业。狠抓产业结构调整，努力增加农民收入。一是要在稳定粮食生产的基础上，加快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力度，发展规模农业、生态农业、订单农业，发展特色大中型农产品深加工企业，提高农业生产效益；二是整合培训资源，搞好劳动力技能培训，扩大劳务输出规模，增加农民收入。三是积极实施新农村重点村建设工作，促进农村各项事业全面发展。

(二) 进一步做好工业企业生产经营服务工作。深入企业，切实解决好停产、半停产企业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为企业搞好服务，确保企业正常生产。指导企业加强质量管理，帮助解决融资、市场拓展中的具体困难，降低企业社会性成本，增强企业经济效益。

(三) 扩大有效投资确保投资稳定增长。一是强化项目资金保障，努力争取国家、省、市资金支持，引导金融机构用好资金营运规划，挖掘信贷潜力；二是加大投资力度，推进投资主体多元化，进一步挖掘民间投资潜力；三是加大招商引资力度，进一步创新招商机制、落实招商奖惩，力争对

接一批大型央企、知名民企和重大外商项目，引进一批新能源、高科技、节能环保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力促项目尽快落地。

（四）继续做好“四上”企业培育工作，提高增量。一是全面排查，深入企业，加强业务指导，及时将达到“四上”企业标准的企业纳入统计范围；二是重点关注规下（限下）企业，做好上规的业务指导，做好新增入库指导和申报工作，培育经济新增长点。

（五）积极培育消费新业态，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加强引导和扶持，大力培育一批生产性服务企业。积极培育消费新业态，加快培育批发、零售、餐饮、住宿等行业限上商贸企业；积极支持全县工业、农业和商业企业自建或依托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开展网上销售；努力促进住房消费，严格执行首付比例、贷款利率、免征营业税规定，充分发挥住房公积金制度在支持房地产业发展问题的作用，促进房地产平稳健康发展。

（六）强化经济运行监测。以完成年度各项工作序时进度为导向，强化经济运行的监测分析，注重经济动态监测分析和日常运行调节，重点关注工农业生产、固定资产投资、消费、财政收支等主要经济指标，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加强监测调研，及时发现经济运行中存在的主要矛盾和突出问题，做好跟踪调研和预警预判。

本期发： 西宁市统计局，区委办、政府办、人大办、政协，区发展和改革局，
纪委办，目标办，财政局，教育局，水利局，自然资源局，人社局，住房和城乡
建设局，农业农村局，区委各常委，政府各区长。

撰稿人：陈玉芳